

**學生校外實習合作意願書**

立意願書人 （以下簡稱甲方）與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　　　　　（以下簡稱乙方），為提供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生實習機會，特立本意願書，以示合作意願。條款如下：

第一條：甲方有意願成為國立虎尾科技大學之學生校外實習機構。

第二條：甲方得將公司相關資料提供乙方學生，以便乙方學生選擇進行實習。

第三條：本意願書僅為表達雙方合作意願之用。學生之實習名額、實習內容等後續契約，由甲方公司代表與乙方校外實習系所代表共同討論後簽訂。

第四條：本意願書正本二份，分由甲乙雙方各執正本一份為憑。

立意願書人：

甲 方： （單位印鑑）

代 表： （簽章）

職 稱：

地 址：

乙 方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（單位印鑑）

代 表：校長 張信良 （簽章）

授權代理人：

電　話：

地 址：雲林縣虎尾鎮文化路64號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